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意见》

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

新华社北京6月7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的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文艺工作，作出一系列决策部署，出台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支持戏曲传承发展等政策措施，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发展取得积极进展。但是，同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相比，国有文艺院团宣传思想战线主阵地作用尚待加强，创作生产能力尚不匹配，生机活力还未充分激发。为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突出问题导向，坚持分类指导，以演出为中心环节，凝聚共识，激发国有文艺院团生机活力，创作生产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舞台艺术佳作，不断满足人民向往美好生活的精神文化需求。

（二）工作原则

——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发展全过程，为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遵循艺术发展规律。把加强舞台艺术精品创作作为重点任务，把提高质量作为文艺作品的生命线，以创作规划为先导，引导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进行文艺创造，推动形成艺术精品和文艺人才不断涌现的生动局面。

——坚持社会效益优先。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推动以更多优秀作品传递真善美，引导艺术工作者自觉追求德艺双馨，讲品位讲格调讲责任，抵制低俗庸俗媚俗。

——坚持以改革促发展。突出问题导向，加强政府支持和政策引导，优化资源配置，发挥社会力量和市场机制作用，不断增强发展活力。

（三）主要目标。建立和完善剧本质高量多、剧目纷呈多彩、剧场布局合理、院团人才辈出的可持续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实现国有文艺院团创演质量、管理水平、服务效能大幅提升，巩固和发挥国有文艺院团舞台艺术创作生产的主导地位和引领作用。

二、重点任务

（一）明确功能定位。国有文艺院团是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中坚力量，是提供公共文化服务、发展文化产业的重要力量。国家直属院团要强化“国家队”意识，着力创作体现国家水准和民族特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优秀舞台艺术作品，示范带动本艺术门类发展。省（自治区、直辖市）属院团要充分挖掘地方特色资源，做强区域优势艺术门类，成为本区域舞台艺术创作生产的引领者和推动者。市（地、州、盟）和县（市、区、旗）属院团原则上以服务基层群众为主要任务，更多承担政策宣传、公共服务、惠民演出、艺术普及等工作。国家和省级院团要积极承担国家和当地重大主题性创作演出任务，加强对基层文艺院团的业务指导和队伍培训。

（二）分类推进改革。已明确保留事业单位性质的国有文艺院团，要突出和强化公益属性，完善财政、人事、收入分配等各项政策，进一步增强活力。已组建的演艺企业集团，要充分发挥聚合优势，努力成为骨干文化企业。未列入保留事业单位性质范围的国有文艺院团，要着力提高市场适应能力和发展活力，创造条件转企改制。

（三）激发国有文艺院团内生动力。实行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管办分离，改进政府管理和服务方式，强化政策引导、激励和保障，为国有文艺院团营造更好发展环境。完善转企改制国有文艺院团（以下简称转制院团）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运行机制和经营管理创新，形成体现文化企业特点、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资产组织形式和经营管理模式。建立健全国有文艺院团内部决策和制约机制，实行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运作集体讨论并按规定程序执行。发挥职工（代表）大会职能，强化民主管理。

（四）建立健全扶持优秀剧本创作的长效机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加强现实题材、爱国主义题材、重大革命和历史题材、青少年题材、军事题材等剧本创作，深入挖掘中华文化底蕴，积极反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提高原创能力。加强艺术创作研究机构建设，鼓励国有文艺院团或艺术研究院（所）设立创作室等创作机构。中央和地方各类艺术基金，有条件的要将剧本创作资助纳入有关中长期规划，加强对剧本、编导、作曲等原创性、基础性环节和优秀创作人才的资助。支持剧本创作人员培养，注重扶持县级以下基层文化机构创作人才。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支持国有文艺院团提升自身创作生产能力，为剧作家采风、深入生活提供条件。鼓励探索签约创作、招标创作、跨地跨界联手创作和联合攻关创作等机制，形成重点剧本重点攻关、重点创作主体重点培育的格局。加强剧本创作知识产权保护。对接中国民族民间文艺基础资源数据库，系统整理优秀传统经典剧本，充分吸收新创、改编剧本，搭建优秀剧本推介交易平台，为国有文艺院团投排剧目提供便捷服务。

（五）建立健全促进剧目生产表演的有效机制。建立导向正确、内容鲜活、群众喜爱、常演常新的剧目生产表演机制，设立艺术委员会或艺术总监岗位，加强剧目生产选题论证评估。根据国有文艺院团的艺术样式，聚焦经典代表作、新编和改编剧目、现实题材原创新作等不同题材，适应不同演出条件，满足不同观演人群需要，推出优秀剧目演出的经典版、驻场版、巡演版，形成剧目生产题材和版本多样化机制。实施中国戏曲像音像工程，利用现有文化资源数据库，搭建戏曲剧种剧目数据共享平台，促进剧目生产现代化。加强舞台剧目生产和影视剧生产的衔接融合，推动媒体与国有文艺院团积极合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新媒体等传播渠道，不断提升舞台剧目的传播力和影响力。鼓励有条件的国有文艺院团探索剧目股份制、项目制等多种灵活方式。

（六）建立健全鼓励演职员多演出的激励机制。以艺德艺风建设为重点，综合考核演出数量和质量，根据考核结果合理确定演职员的收入分配、职称评定和福利保障，为演职员充分施展才华创造良好的体制机制环境。建立健全收入分配激励机制，细化奖励性绩效工资发放等级和档次。按照多演出多得酬劳的原则，适当拉开演职员收入水平差距，演出收入向业务骨干和作出突出业绩的人才倾斜、向一线演员倾斜、向关键岗位和特殊岗位倾斜。允许国有文艺院团对高层次人才、关键岗位、业务骨干或紧缺急需人才实行协议工资、项目工资、年薪制等分配方式。根据演出数量、质量等因素，合理确定保留事业单位性质的国有文艺院团绩效工资总量，单位内部分配时可根据需要设立创作、演出、高层次人才补贴等绩效工资项目。转制院团取得的公益性演出收入可以发放人员劳务费。建立符合舞台艺术特点的人才评价机制，在职称评定中重点考察不同艺术门类人才在艺术表演和剧目创作生产中体现的能力、业绩，推行艺术创作作品与论文、专著等效评价，合理配置高级岗位中重要演职员比例。加大对杂技、舞蹈、管乐、戏曲武功等特殊岗位演员保障力度，国有文艺院团依法参加工伤保险，鼓励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提高职业伤害保障水平。建立特殊岗位演员培训制度，提高转岗就业能力，积极引导并支持其从事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艺术院校教师以及院团编（指）导、艺术普及培训等工作。

（七）建立健全布局合理的剧场供应机制。采取改（扩）建、新建、租赁、委托经营等多种方式，科学合理增加剧场和观众座席数，建立健全城乡统筹规划、存量盘活优化、增量不断扩大、布局动态平衡的剧场供应机制。支持各地结合经济发展水平、相关规划、文化基础和社会需求等因素，加强剧院（场）等设施场所建设，配套建设舞台演出设施。促进国有文艺院团和剧场深度合作，支持“团场合作”、“以团带场”或“以场带团”。积极利用城乡公共设施和场地建设户外演出设施。加强演出设施设备安全保障。鼓励党政机关、学校、国有企事业单位等的各类文体设施免费或优惠提供给国有文艺院团开展公益性演出。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国有文艺院团驻场演出制度。加快文艺演出院线建设，整合剧场和剧目资源，促进优质演艺资源共建共享。

（八）建立健全国有文艺院团双效统一的体制机制。建立健全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文艺创作生产体制机制。开展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评价考核，重点考核创作、演出和艺术普及等方面绩效，考核结果以适当形式向社会公开，强化考核结果转化利用。支持国有文艺院团以内容创作生产为主业，健全内容导向和艺术质量管理制度，建立深入生活、扎根人民的常态化工作机制。支持国有文艺院团参与中华文化走出去工作。引导国有文艺院团积极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和社会艺术普及活动，推动优质文艺资源进企业、进农村、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鼓励社会力量通过投资或捐助设施设备、资助项目、赞助活动、提供产品和服务等方式支持国有文艺院团发展。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要切实担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发展重大问题的分析研判，指导国有文艺院团党组织做好参与重大事项决策、舞台艺术作品内容把控等方面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各级政府要把国有文艺院团深化改革加快发展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制定本地支持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发展的具体措施。建立健全党委宣传部门协调指导，文化和旅游部门负责落实，机构编制、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积极配合的工作机制，加大政策保障力度，加强督导落实，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完善政策保障。各级政府要落实对符合条件国有文艺院团的支持政策，支持国有文艺院团提升创作生产能力，加强文化艺术交流，保护和传承文化遗产，开展文化惠民活动等。积极扶持体现国家水准和民族特色的国有文艺院团创作生产，支持其开展剧目创作、人才培养、文献资料抢救保存、公益性演出和对外文化交流等活动。加强对公益性演出质量和效益的考核评价，竞争择优确定承接主体。对划入其他文化机构且已撤销建制的县（市、区、旗）属院团，符合条件的可核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加大优秀保留剧目政府购买演出力度，根据群众实际需求，每年开展为农村乡镇送戏曲等文艺演出活动。

（三）强化人才激励。将国有文艺院团人才队伍建设纳入宣传文化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统一规划，完善人才培养、引进、管理、保障与奖励机制。发挥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引领示范作用，推出一批舞台艺术领域领军人才和艺术家。加强编剧、作曲、导演、演员、灯光、舞美、剧务、舞台监督等人才队伍特别是青年人才的培养和储备。鼓励国有文艺院团制定人才培养计划和培训制度，为演职员提供就业技能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鼓励国有文艺院团与高等学校、职业院校开展人才联合培养，支持有条件的国有文艺院团开办艺术培训学校。推进优秀人才国际国内交流合作。鼓励国有文艺院团吸纳重要演职员代表参与经营管理决策。实施文化艺术领域荣誉表彰制度，完善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奖）评选办法和奖项设置。

上接一版《中国没有辜负社会主义》

百年大江奔流，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在当今世界动荡变革的历史变局之中，中国共产党人凭着历史的积淀、理想的坚守、开拓的勇毅，紧紧围绕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进实践的新革命、思想的新长征，结出了饱含中国精神、时代精华的硕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这些富有创见的思想、观点和论断，对马克思主义作出了原创性、时代性贡献，开拓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境界。

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赋予马克思主义以鲜明的中国特色、民族特色、时代特色，使人们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达到了一个新的历史高度，使科学社会主义释放出具有强大说服力、感召力的真理光芒！

（三）

从莫尔笔下的“乌托邦”，到康帕内拉书中的“太阳城”，从摩莱里苦心写就的《自然法典》，到欧文身体力行的“新和谐公社”，从只存在了72天的巴黎公社，到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人类对社会主义社会和制度形态的探索从未停止。中国在社会主义道路上的制度探索和实践，成就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

中国共产党一经成立，就把建立体现社会主义原则的制度作为追求。无论是互助合作运动还是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无论是“三三制”还是“豆选法”，这些在革命根据地的早期实践，都蕴含着社会主义的制度因素和价值理念，为建立新型国家制度积累了宝贵经验。

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及时把成功的实践经验转化为制度成果，使我国国家制度既体现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又符合中国的特殊国情。社会主义公有制、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等一系列制度逐步建立健全。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只有扎根本国土壤、汲取充沛养分的制度，才最可靠、也最管用。”

进入新时代，我们聚焦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在实践探索的基础上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安排，党和国家制度建设“施工图”恢弘展开。从党的领导、人民代表大会、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等根本制度，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基本政治制度，再到不同领域具有创新性、支撑性的重要制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层次分明、系统完备，各项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在国家治理中日益显现出巨大的制度效能。

危机是制度的试金石。面对百年不遇的新冠肺炎疫情，党领导人民不惜一切代价阻断疫情传播链条，不惜一切代价抢救生命，仅用3个月左右的时间取得了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的决定性成果，以最快速度研制出安全有效的疫苗，在压力巨大的情况下确保了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并为世界各国抗击疫情提供了有力支持。中国速度、中国奇迹的背后，是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社会主义价值理念，是同舟共济、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越性，是心系世界人民安危福祉的国际主义精神！

德国政治家埃贡·克伦茨这样评价：中国应对这场全球性危机的方式方法，展示了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资本主义世界的旧药方已经不受欢迎，重心正在发生偏移。阿根廷学者马塞洛·罗德里格斯这样写道：这场危机再次凸显了两种理念之争，一种是资本主义，将所有社会关系都商品化，倡导消费主义、个人主义、剥削和社会达尔文主义；另一种是社会主义，倡导健康、教育、文化等不是市场上可交易的商品，而是人民的权利。

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下，中国人民享受着前所未有的民主、自由和人权，感受着前所未有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中国制度和治理体系是党和人民历尽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伟大成就，矗立起人类制度文明和政治文明发展史上的一座丰碑！

（四）

“文化自信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发展中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源自于源远流长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熔铸于党领导人民创造的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历经百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已经融入在中国共产党的精神血脉，时刻形塑着亿万中国人的精神气质。

悠远的文明传承是她的基因。今年3月22日，正在福建考察的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朱熹园，语重心长地指出：“如果没有中华五千年文明，哪里有什么中国特色？如果不是中国特色，哪有我们今天这么成功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五千年文明的薪火相传、生生不息，赋予了我们党百折不挠的顽强与坚韧；中华文化特有的气质和禀赋，赋予了我们党质朴刚健、艰苦奋斗的宝贵品格；华夏先人对天下大同的追求向往，赋予了我们党心系苍生、天下为公的博大胸襟。凝结着人类思想精华的马克思主义，激活了古老的华夏文明；历史上唯一一个从未中断的伟大文明，又为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发展注入丰富的养分和深厚的动力。

威武不屈的革命精神是她的本色。在一百年来党领导人民开天辟地、改天换地、翻天覆地的进程中，不但书写了足以彪炳史册的伟大功绩，而且铸就了可歌可泣、光照千秋的伟大精神。上海兴业路的石库门，嘉兴南湖的红船，井冈山麓的八角楼，长征路上的大渡桥，大庆油田第一口油井，戈壁深处的“两弹一星”科研基地，深圳的莲花山，荆江大堤的抗洪纪念碑，汶川地震后建成的新城，旧貌换新颜的湘西十八洞村……这些早已不只是闻名中外的地理标识，更已成为中华民族不甘落后、拼搏奋斗的精神图腾。每当风雨来袭，每当挑战来临，中国人民都在精神之旅中坚定信心、鼓足勇气，凝聚起众志成城、一往无前的磅礴伟力。

社会主义不但要提高物质生产力、也要提高精神生产力，实现现代化一个重要目标就是建成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新时代的中国，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为弘扬，文化体制改革扎实推进，文化事业、产业蓬勃发展，文明之花处处绽放。《我和我的祖国》《我和我的家乡》等电影诉说着家国的情怀，《觉醒年代》《跨过鸭绿江》《山海情》等电视剧拨动着人民的心弦，《不忘初心》《天耀中华》《沂蒙山》《大地颂歌》等主题作品传扬着时代的旋律，更有那一支支乌兰牧骑活跃在边疆草原，一支支文艺志愿小分队扎根在工厂田间，一部部作品走出国门、走向世界……这一切，构成了激荡人心的时代协奏、感动世界的中国交响。

这是人民蓬勃向上的中国，这是文化繁盛绚丽的中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成为新时代中国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精神支柱，成为中华民族为人类贡献的文明瑰宝！

五百年来，人类追求社会主义的路途上，有鲜花芬芳，也有荆棘密布。一百年来，中国人追求社会主义的历程中，闪耀着光荣和梦想，也充满着奋斗和牺牲，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和英雄的中国人民从未退却、从未动摇。历史雄辩地证明：中国没有辜负社会主义！

面向未来，中国必将为人类文明进步、为世界社会主义发展作出更大贡献，让这个正义而充满前途的事业迸发出更加夺目的光芒！

新华社北京6月7日电

高端要讯

●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6月7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审议数据安全法草案、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草案、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草案、军事设施保护法修订草案、安全生产法修正草案、印花税法草案、反外国制裁法草案等。栗战书委员长主持。

● 国家主席习近平夫人、世界卫生组织结核病和艾滋病防治亲善大使彭丽媛6月7日应邀在世界卫生组织“结束艾滋病人因结核病死亡：提升势头”视频会议开幕式上发表致辞。她呼吁各国各界人士携起手来，加强艾滋病和结核病防治工作，为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作出努力。 据新华社电

COP15·春城之邀

“迈向昆明：商业与金融助力生物多样性保护”活动在昆举办

本报讯（记者 胡晓蓉） 6月6日至7日，《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平行活动“商业与生物多样性论坛”预热活动在昆明举办。

活动由《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生态环境部联合主办，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世界经济论坛及COP15云南省筹备办联合承办，主题为“迈向昆明：商业与金融助力生物多样性保护”。

会议认为，受人类不合理的开发利用和气候变化的影响，生物多样性丧失愈发严峻。当前，全球正致力于推动后疫情时代经济的绿色和高质量复苏，重塑更加可持续且有韧性的经济体。在新的形势下，企业有责任发挥引领作用，加快生态经济转型步伐，将生物多样性目标纳入发展规划和经营决策之中，为推进全面绿色转型提供重要支撑。

会议对企业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提出如下建议：一是要积极探索实现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目标协同发展路径，分享实践经验，引领转型发展；二是要基于自身经营方向和市场机遇，研究制定促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的目标和战略；三是要积极探索各种合作机制，拓展伙伴关系，把握科技创新和绿色金融机会。

联合国秘书长海洋事务特使、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法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等国际机构负责人以现场及视频的形式作主旨发言。

本次活动得到了联合国及有关国际机构、中国广核集团、华为等企业的支持。来自国内外政府、社会组织、企业界代表200余人现场参会，近300人线上参会。

生态环境部副部长赵英民、云南省副省长王显刚出席活动并致辞，《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伊丽莎白·穆雷玛女士通过视频致辞。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

为高质量发展作出地方人大贡献

本报讯（记者 瞿姝宁） 6月7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球健康峰会、两院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央政治局第三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致世界环境司法大会贺信、4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张太原主持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决巩固疫情防控成果，依法督促有关方面持续强化“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措施，加快推进疫苗接种，补齐公共卫生治理体系短板弱项。要助力我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作出地方人大贡献。要带头落实好《世界环境司法大会昆明宣言》，扎实推进立法、监督等工作，以最严密法治保障绿色发展。要加强统筹规划、政策协调和工作落实，依法实施好三孩生育政策。要坚定制度自信，与时俱进做好人大对外交往工作，讲好人大故事，着力为改革发展稳定营造有力外部舆论环境。

会议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李培、王树芬、纳杰、杨福生出席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保建列席会议，各委员会分党组书记、副书记列席相关议题。

2021年我省“法考”有新变化

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考试范围；继续实施放宽政策，放宽条件地方调整为87个，昆明市、曲靖市不再设置放宽政策地方

本报讯（记者 杨丽坤） 2021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考试将于9月11日、12日举行，主观题考试定于10月17日上午开考，客观题考试网上报名6月10日开始。记者从省司法厅6月7日召开的2021年云南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今年考试政策有新变化。

主要变化包括：一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考试范围，引导广大应试人员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二是继续实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放宽政策，放宽条件地方调整为87个，9个县（区、市）有调整，具体为：昆明市不再设置放宽政策地方，较2020年减少东川区、石林彝族自治县、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等4个县（区）；曲靖市不再设置放宽政策地方，较2020年减少会泽县、师宗县、罗平县、富源县、宣威市等5个县（市）。三是今年考试在报考专业学历条件方面出现适用“新人新办法”的情形。对于2018年4月28日后取得学籍（考籍）的人员，属于“新人新办法”适用范围，在报考专业学历条件方面执行《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第九条规定，即：具备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法学类本科学历并获得学士及以上学位，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非法学类本科及以上学历并获得法律硕士、法学硕士及以上学位，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非法学类本科及以上学历并获得相应学位且从事法律工作满三年。2021年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中的“新人”主要是2018年4月28日后取得学籍（考籍）的普通高等学校、军队院校2022年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包括专升本）。

发布会强调，2020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考试成绩达到全国统一合格分数线或者放宽合格分数线的，合格成绩在2021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中有效。其中，达到全国统一合格分数线的，可在主观题考试报名时确认参加2021年主观题考试，符合放宽政策的可同时申请享受放宽政策；达到放宽合格分数线的，可报名参加2021年客观题考试和主观题考试，或者在主观题考试报名时确认参加2021年主观题考试，不受放宽政策调整影响。

另外，2021年客观题考试考区维持2020年的设置不变，仍为14个，怒江傈僳族自治州考生并入大理考区参考，迪庆藏族自治州考生并入丽江考区参考。

上接一版《王予波会见女性驻华使节代表团》

云南省崔茂虎、杨杰，佛得角、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圭亚那、肯尼亚、阿塞拜疆、印度尼西亚、塞浦路斯、多米尼加、哥斯达黎加、泰国、新加坡、巴基斯坦、蒙古、委内瑞拉、古巴、俄罗斯、赞比亚、意大利等19国女性驻华大使或大使夫人、高级外交官，亚太空间合作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等国际组织代表或代表夫人参加会见。